

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  
沿海事務委員會會議報告

**I. 268RS 號工程計劃 – 荃灣至屯門單車徑**

土木工程拓展署（下稱“土拓署”）代表介紹荃灣至屯門單車徑前期工程（下稱“前期工程”）的最新進展，包括港鐵荃灣西站外單車徑及現有樹木 AW-T019 的走線設計以及樹木 AW-T019 的安排。有關港鐵荃灣西站外單車徑的設計，有委員詢問土拓署可否利用洗手間牆身，或考慮移除斜道的樹木以騰出更多空間設置單車徑，並希望土拓署可設置最闊的行人通道。土拓署代表表示，受現場環境所限，沿洗手間牆身外興建單車徑可行性不高。此外，由於斜道的樹木健康狀況良好，相信進行移植或移除難以獲批。委員同意港鐵荃灣西站外單車徑採用 3.5 米闊的單車徑，並設置 0.8 米至 1.2 米闊的行人通道。另外，委員稍後會就樹木 AW-T019 徵詢樹木專家的意見，並決定移除或移植樹木 AW-T019。

**II. 要求搬遷藍巴勒海峽危險船停泊處至遠離民居之處，消除安全隱患**

2. 海事處代表表示，經研究海床情況及航道安全後，該處暫時不會考慮把停泊處遷至倒扣灣。此外，基於航道闊度及交通安全的考慮，該處亦暫時未能把停泊處遷至醉酒灣或把最接近民居的十多個浮泡遷離民居。規劃署代表表示，海事設施屬海事處的專業範疇，若海事處需把停泊處遷至沿岸地區，該署樂意在土地規劃事宜上作出配合及提供意見。委員感謝海事處認真跟進有關建議。此外，有委員詢問可否至少把數個浮泡遷至遠離民居的地點，並表示若成功搬遷停泊處，有關地點或可用以舉辦兒童風帆活動。海事處代表表示，該處會研究委員希望搬遷浮泡的意見。

**III. 要求積極解決藍巴勒海峽海上垃圾污染問題**

3. 委員備悉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及海事處的書面回覆。有委員詢問部門是否已制定方案，以免岸邊垃圾被沖入海。委員會會向有關部門發信及要求跟進。

**IV. 有關荃灣碼頭對開水域之水質及排放事宜**

4. 渠務署代表表示，該署現正與香港科技大學進行氣味控制水凝膠（下稱“水凝膠”）研究、於荃灣區內安裝水凝膠及持續監察氣味情況。環保署代表表示，截至二零一九年五月，該署已處理 24 宗渠管錯駁個案。屋宇署代表表示，截至上月底，該署已跟進由環保署轉交的七宗個案。有委員表示，近期曾多次出現大範圍的奶白色污水，為此詢問渠務署是否備有處理方案，以及詢問環保署是否有更快捷的聯絡方法，以盡快採集有關污水樣本，並希望屋宇署可繼續跟進渠管錯駁事宜及關注旱季截流器的成效。渠務署代表表示，難以估計奶白色污水的源頭。該署相信在旱季截流器完成後，水質可得到改善，但未能確定是否可防止這些白色污水再次出現。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在接獲投訴電話後，便會盡快安排人員採集污水樣本。屋宇署代表表示，該署會於下次委員會會議上繼續提供最新進度。

V. 委員會轄下各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報告

(A) 沿海形象推廣工作小組

5. 小組與沿海設施管理工作小組及地區團體合辦的“荃灣海旁夜之夢音樂節”的首晚表演已於七月四日舉行，並將於七月五日及六日晚上繼續為市民提供免費文娛表演節目，其中七月五日晚上為西洋樂團表演，而七月六日晚上則為社區團體或學校表演，希望委員屆時抽空出席。

(B) 沿海設施管理工作小組

6. 小組與沿海形象推廣工作小組及地區團體合辦“荃灣海旁夜之夢音樂節”，就沿海形象推廣工作小組對活動的簡介沒有補充。

(C) 荃灣至屯門單車徑前期工程工作小組（非常設工作小組）

7. 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小組任期為八個月，並已於六月四日舉行最後一次會議。成員在該小組會議上就前期工程提供意見，包括港鐵荃灣西站外的單車徑及現有樹木AW-T019的走線設計，並就土拓署的方案提出意見。土拓署備悉成員的意見，並已於是次委員會會議上與委員達成共識。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